

证券代码：000982 证券简称：*ST中绒 公告编号：2019-101

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关于公司 2019 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管理人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计情况

(一) 业绩预告期间：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9月30日。

(二) 业绩预告类型：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

(三) 业绩预告情况表：

(1) 预计的经营业绩

项 目	本报告期（2019年1-9月）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亏损：68,000万元-73,000万元	亏损：52,393.40万元
基本每股收益	亏损：0.377元-0.404元	亏损：0.2903元
项 目	2019年7-9月	上年同期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亏损：10,255.00万元-15,255.00万元	亏损：12,979.83万元
基本每股收益	亏损：0.057-0.085	亏损：0.0719

(2) 预计的期末净资产：

项 目	本会计年度	上年同期
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	-174,515.30万元 - -189,770.30万元	140,404.46万元

注：表格中的“元”均指人民币元

二、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

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审计。

三、业绩变动原因说明

1、报告期，受公司整体经营环境恶化的影响，营运资金极度短缺，原料采购不足，公司订单较上年同期下降较多，导致公司单位生产成本增幅较大，销售毛利率较上年同期持续下降，影响公司业绩；

2、报告期，公司存在较大的逾期债务，相关债务利息及罚息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多，影响公司业绩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初步测算，具体数据将在2019年三季度报告中详细披露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1、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风险

公司股票交易目前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（*ST），且2018年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。如果公司2019年年度经审计的公司期末净资产仍为负值，则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2018年11月修订）（以下简称“《上市规则》”）第14.1.1条的规定，公司股票将面临暂停上市的风险。

2、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

（1）如果公司股票被暂停上市，暂停上市后首个年度（即2020年度）报告显示公司净利润或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负值、期末净资产为负值、营业收入低于一千万元或者公司财务会计报告被出具保留意见、无法表示意见、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，或者未能在法定期限内披露2020年年度报告，根据《上市规则》第14.4.1条第一至五项的规定，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。

（2）法院已裁定公司进入重整程序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的相关规定，若重整失败，公司将被法院宣告破产清算。如果公司被法院宣告破产清算，根据《上市规则》第14.4.1条第（二十三）项的规定，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。

（3）如公司实施重整并执行完毕重整计划，将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负债结构，避免连续亏损，但公司股票交易仍需符合后续相关监管法规要求，否则仍将面临暂停上市或者终止上市的风险。

管理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密切关注并及时披露相关事项的进展，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刊登的公告为准。同时也提醒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、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

二〇一九年十月十五日